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onggua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宏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46)

**涉及根據特別授權  
向控股股東建議發行新股份的  
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獨立財務顧問

**RAINBOW.**

RAINBOW CAPITAL (HK) LIMITED  
流博資本有限公司

為支持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明亮環球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訂立了股份認購協議。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將允許本公司進一步改善其資本架構，同時為本公司的潛在收購事項提供財務支援，以及應對COVID-19疫情帶來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明亮環球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25%，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要求。

將發行及配發予明亮環球的認購股份將根據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的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

明亮環球及其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披露者及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其他股東於明亮環球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a)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b)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上述事宜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據董事所知及所信，除魏佳坤先生及林偉珊女士被視為於股份認購協議中擁有權益之外，概無董事於董事會藉以考慮及批准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a)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b)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的決議案中擁有任何權益，或須就董事會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a)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b)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的推薦建議函；(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的意見函；(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v)GEM上市規則規定載有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經計及編製通函所需的時間後，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發行認購股份的完成須待本公告「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幾段所載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有關先決條件未必一定會達成。因此，上述完成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本公司與明亮環球訂立了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且明亮環球有條件同意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認購99,000,000股認購股份。

### **股份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

- 日期：**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
- 訂約方：** (i)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ii) 明亮環球(作為認購人)
- 認購股份：** 99,000,000股認購股份
- 認購價格：** 每股認購股份0.4港元

## 認購股份

假設自股份認購協議日期直至完成日期期間，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

- (a) 認購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3%。
- (b) 認購股份佔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4.81%。

## 認購價格

每股認購股份0.4港元的認購價格為：

- (a) 較股份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每股股份收市價0.46港元折讓約13.04%；
- (b)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425港元的折讓約5.88%；
- (c)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十(1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453港元的折讓約11.70%；
- (d)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三十(3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4338港元的折讓約7.79%；
- (e)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六十(6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3841港元的溢價約4.14%；
- (f)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一百二十(12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3635港元的溢價約10.04%；
- (g)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一百八十(18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3407港元的溢價約17.41%；及
- (h)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三百六十(36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3295港元的溢價約21.40%。

認購價格乃經本公司與明亮環球經計及股份當前市價及股份交易量後經公平磋商釐定。董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外，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才發表意見)認為股份認購協議(包括認購價格)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認購股份的總面值為990,000港元。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相關成本及開支後)估計約為39,250,000港元。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格淨額(於扣除相關成本及開支後)估計約為每股認購股份0.3965港元。

認購價格將由明亮環球於完成時以現金支付。

## 排名

已發行及繳足的認購股份將互相及與所有其他於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當時已發行的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相同權利。

## 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

完成股份認購協議須待以下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會落實：

- (a) 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b)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且無撤回或撤銷有關批准；
- (c) 股份目前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並無被取消或撤回；
- (d) 於完成時，本公司在股份認購協議內發出的每項保證在所有方面都保持真實準確，並無誤導成份；
- (e) 本公司於完成前並無嚴重違反或在任何重大方面未能履行其在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其他責任或承諾；

- (f) 已取得本公司合理認為根據適用法例、規例或規則(包括但不限於GEM上市規則)就簽立、執行及完成股份認購協議而言必需取得的所有同意、批准、許可證、授權或許可(視情況而定)，而所有有關同意、批准、許可證、授權及許可於完成之前任何時間並無被撤銷或撤回；
- (g) 已取得明亮環球合理認為根據適用法例、規例或規則(包括但不限於GEM上市規則)就簽立、執行及完成股份認購協議而言必需取得的所有同意、批准、許可證、授權或許可(視情況而定)，而所有有關同意、批准、許可證、授權及許可於完成之前任何時間並無被撤銷或撤回；
- (h) 自本公司與明亮環球訂立股份認購協議之日期直至完成日期(包括當日)，本公司或本集團整體的業務、資產及負債、狀況(財務或其他)、業務營運、經營業績或一般事務概無發生任何明亮環球合理地認為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變動(或任何涉及未來變化的發展或事件)(不論有關變動是否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發生)。

在上述條件中，(a)、(b)、(c)、(f)及(g)項不能被豁免，而(d)、(e)及(h)項則可由明亮環球豁免。於現階段，先決條件尚未達成。

### 終止

倘任何先決條件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截止日期**」)下午十一時五十九分之前並未達成或獲豁免，則股份認購協議將自動終止，即時生效。

### 完成

待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及相關條款達成或達豁免(如適用)後，完成將於最後一項先決條件透過交換文件或簽署達成或達豁免(如適用)當日起計十(10)個營業日的日期(不得遲於截止日期)，或在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的有關其他日期、時間及地點落實(「**完成日期**」)。

### 特別授權

就明亮環球進行的股份認購事項而言，認購股份將根據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向獨立股東尋求取得的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

##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 完成股份認購事項之後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載列(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完成後(假設於本公告日期直至完成日期期間，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無其他變動)，本公司股權架構的概要：

	於本公告日期		於完成日期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明亮環球	150,750,000	50.25	249,750,000	62.59
東勝創投有限公司	49,500,000	16.50	49,500,000	12.40
公眾股東	99,750,000	33.25	99,750,000	25.00
總計	<u>300,000,000</u>	<u>100.00</u>	<u>399,000,000</u>	<u>100.00</u>

## 發行認購股份的理由及裨益

為支持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明亮環球與本公司訂立了股份認購協議。訂立明亮環球股份認購協議將允許本公司進一步改善其資本架構，同時為本公司的潛在收購事項提供財務支援，以及應對COVID-19疫情帶來的影響：

- (a) 根據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本集團正持續不斷地尋找收購或投資機會，以增強本集團的風險抵禦能力並提升其價值，持續為本集團帶來新的增長動力。鑒於中國房地產業及本集團現有業務的原材料成本上漲的影響，本集團有需要令業務多元化。例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本公司與北京箴言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簽署了諒解備忘錄，委託其尋找合適的互聯網平台尋求合作，以就進入社交電商板塊。所發行的新股份可用於潛在收購事項及投資，以籌集所需資金。



- (b) 本公司目前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建築玻璃產品，因此疫情帶來的影響較為明顯(尤其於二零二零年)。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以來，疫情在國內多個城市爆發，可能對本集團營運產生了影響。發行新股份能有助本公司籌集資金，以更好地面對疫情帶來的影響，如收款和償還銀行貸款放緩的問題。

經計及近期市況後，董事認為，與供股或公開發售相比，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的方式籌集資金讓本公司能夠以較低成本獲得資金。董事會已考慮過債務融資、供股或公開發售等其他集資方法。董事會認為，債務融資可能會令本集團產生財務成本，而供股或公開發售將涉及刊發上市文件及進行其他申請及行政程序，而與根據特別授權透過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方式進行股權融資相比，刊發上市文件及進行有關申請及行政程序可能需時較長，並會產生額外的行政成本。此外，就現行市況而言，本公司不能確定在供股或公開發售項下能夠籌集到的資金金額。

###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合計將約為39,600,000港元。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總額(於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後)將約為39,250,000港元。

本公司擬將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a)60%用於維持及經營現有業務(包括購買原材料、升級及購買生產設備以提高效率及質量以及償還借款)；(b)30%用於潛在收購事項及發展新業務；及(c)10%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會(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外，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才發表意見)亦認為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包括認購價格)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於過去十二個月進行的股權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內概無進行任何股權集資活動。

## 本公司資料

本集團主要以自有「宏光」品牌在華南地區製造和銷售建築玻璃產品，包括節能安全玻璃產品及智能玻璃產品。

## 認購人資料

明亮環球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其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並由魏佳坤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林偉珊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及劉茸女士(魏佳坤先生的母親)實益擁有權益。

##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明亮環球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25%，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要求。

由於將向明亮環球發行及配發的認購股份將根據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的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故明亮環球進行股份認購事項須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 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成立由陳秀燕女士、賈小剛先生及吳勇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旨在就明亮環球進行的股份認購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已獲委任，以就此而言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a)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b)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明亮環球及其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披露者及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其他股東於明亮環球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a)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b)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上述事宜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據董事所知及所信，除魏佳坤先生及林偉珊女士被視為於股份認購協議中擁有權益之外，概無董事於董事會藉以考慮及批准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a)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b)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的決議案中擁有任何權益，或須就董事會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a)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b)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的推薦建議函；(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的意見函；(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v)GEM上市規則規定載有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經計及編製通函所需的時間後，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發行認購股份的完成須待本公告「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幾段所載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有關先決條件未必一定會達成。因此，上述完成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完成」	指	完成股份認購事項
「本公司」	指	中國宏光控股有限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646)
「先決條件」	指	「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幾段所載的先決條件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a)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b)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陳秀燕女士、賈小剛先生及吳勇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委員會，旨在就股份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除在相關交易中擁有權益的關連人士以外的股東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即簽署股份認購協議(於交易時段結束後發生)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
「重大不利影響」	指	對本公司或本集團整體的業務、資產及負債、狀況(財務或其他)、業務營運、營運業績或一般事務產生的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明亮環球」	指	明亮環球有限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宏博資本」及「獨立財務顧問」	指	宏博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進行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為本公司委任的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股份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認購事項」	指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認購及發行認購股份
「股份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明亮環球(作為認購人)就按認購價格認購99,000,000股認購股份而言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的股份認購協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特別授權」	指	獨立股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的特別授權，以向明亮環球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價格」	指	每股認購股份0.4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將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明亮環球發行及配發的合共99,000,000股新股份

「百分比」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偉珊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佳坤先生、林偉珊女士、陳璧明先生及李婉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秀燕女士、賈小剛先生及吳勇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ongguang.hk。